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8229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5008229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8229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教育部辦理115年無人機足球競賽一國中小組簡章」及調整實作營隊活動與分區賽辦理日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8月28日臺教授國字第115550434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營隊活動調整辦理期程如下（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30分至9時30分）：

（一）北區：115年9月6日（星期日），於臺北市立新興國中辦理。

（二）中區：115年9月5日（星期六），於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小辦理。

（三）南區：115年9月4日（星期五），於嘉義縣立永慶高中辦理。

三、分區賽辦理時間，調整如下（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至8時20分）：

教務處 115/09/01 12:43



1150005728

有附件

(一)北區：115年9月18日（星期五），於臺北市立新興國中辦理。

(二)中區：115年9月20日（星期日），於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小辦理。

(三)南區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，於嘉義縣立永慶高中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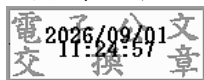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參賽表件上傳：倘欲更換選手名單，請務必於115年8月31日前，將簡章「附件二至附件五」之表件上傳至指定專區（上傳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L22ZQe>），主辦單位後續將依本次提送之名單進行賽事身分檢錄，請務必如期完成以免影響參賽權益。

五、帶隊參與本次活動之老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六、檢附修正後簡章及隊伍名單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